

湘琼手牵手，逐梦自贸港

——“湖南现代农业+新零售全产业链走进海南自贸港”推介活动观察

湖南日报全媒体记者 彭可心

跨越山海，双向奔赴。11月29日至12月1日，“湖南现代农业+新零售全产业链走进海南自贸港”推介活动在海南省海口市举行。

湘琼两省在现代农业、新零售产业领域各具特色和优势，海南自贸港建设将给两地企业发展带来新的政策红利、市场机遇和平台优势。

面临新机遇，“双向奔赴”永不止步

湖南与海南，一字之差，地理相隔千里，时下正面临共同的新机遇，担负起各自的新使命。

在海南建设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国家重大战略。2020年6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海南自贸港建设总体实施方案》，海南推出多项先行先试政策举措，自贸港建设焕发勃勃生机。

同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来湘考察，为湖南擘画了“三高四新”美好蓝图。9月22日，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式获批。

“此次推介活动是为了搭建好走进海南自贸港的平台，推动更多境内外企业通过自贸港平台走进湖南，推动更多湘商湘企通过湖南省政府驻海南办事处走进海南自贸港。”湖南省人民政府驻海南办事处主任王庭

恺说。

现场，湖南省新零售行业协会与海南临空发展集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湖南兴诚生态农业投资琼海村生态农业全产业链、湖南黎江国际物流投资文昌智慧冷链与食品深加工、儋州市峨夏现代农旅融合等项目进行签约，总投资达11.1亿元。

湖南省新零售行业协会执行会长兼秘书长甘文科透露，协会正和长沙市人民政府、湖南省商务厅携手，共同推动茶饮悦色、墨茉点心里、果呀呀、黑色经典、小咖主等品牌走进海南主要机场，让湖南品牌通过机场窗口，走向全国，走向世界。

“湖南现代农业+新零售全产业链走进海南只是前哨站。”王庭恺说，办事处正筹备组织湖南先进制造业、湖湘文化走进海南的专场推介活动，努力实现湘琼两地永不止步的“双向奔赴”。

两个关键词：政策红利、旺盛需求

海南牵手湖南，共同逐梦自贸港，离不开两个关键词：政策红利、旺盛需求。

“有几个政策举措特别有吸引力，比如‘零关税’。”推介会现场，湖南省商务厅投资促进处处长徐建介绍，“零关税”就是免征进口关税、进口环节增值税和消费税。

2025年全岛封关运作前，在海南，

企业进口自用生产设备、进口营运用交通工具及游艇等都是“零关税”。原产于海南或含进口料件加工增值超过30%的货物进入内地则免征进口关税。

目前，海南是全国唯一的国内供应链、RCEP区域内供应链、区域外供应链“零关税”的地区。这种“零关税”的特殊机制，对高端制造业、高新技术产业仓储物流、交通运输业带来重大利好。

推介会现场，海南各地对热带高效农业等领域的投资兴业需求旺盛，湖南也是如此。

“海南是中国胡椒的主产区，胡椒种植遍及海南19个市县，去年产量3.67万吨，占全国产量90%以上。”海南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马育红介绍。

“海南胡椒产量大，高桥大市场对胡椒的需求量也大。”湖南高桥大市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刘赞表示，湖南本地商户有意愿在海南租赁土地，种植胡椒进行销售。“湖南商户在海南的‘胡椒事业’形成一定规模后，我们可以发挥海南自贸港优势，开展跨境电商直播，节约物流成本。”

湘琼合作共建产业园，拓展开新优势

海南岛最西边的东方市，湘琼合作共建产业园（首开区）正在如火如荼建设中，机器轰鸣声、钢架切割声交织回响，一派繁忙景象。

换一个视角看湖南，虽然不左边、不靠海，但却可以发挥“一带一部”区位优势，在集聚资源要素中拓展开放新优势，积极融入国家战略。

湘琼合作共建产业园位于东方临港产业园高排港区腹地，园区按照“一园三区”布局，规划打造先进制造业融合区、黄金珠宝玉石加工集聚区和非洲非资源性产品精深加工区。

今年8月，湘琼合作共建产业园（首开区）首批3个项目集中开工。其中，三一集团计划投资6亿元，建设三一（海南）再制造产业项目，打造工程机械维修中心与工程机械再制造中心。湘科控股集团计划一期投资5亿元，建设海南特种装备科创基地研发制造项目。中联重科计划投资6亿元，建设中联海南国际高端装备产业项目，力争2025年全面建成达产。

“东方市有良好的交通条件和政策优势，湘企可利用它们更好地‘走出去’，湖南和海南两省之间真正实现优势互补。”东方市商务局副局长吴衍阳介绍，湘琼合作共建产业园将依托湖南高端装备制造、对非经贸合作等优势特色产业，结合海南自贸港政策集成利好，打造为湖南开放发展的“桥头堡”和汇聚全球资源要素的“中转站”。

湘琼两省，国家政策紧密对接，全面合作持续深化，两地高层对话交流不断深入，产业项目对接不断增多。这场“相遇”，一定会有惊喜、有火花、有收获。

我省重拳整治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弄虚作假

湖南日报12月4日讯（全媒体记者 彭雅惠）今天，省生态环境厅发布消息，《湖南省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弄虚作假整治方案》正式实施，我省开展整治行动，严厉打击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弄虚作假行为。

今年9月至11月，省生态环境厅联合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从长沙、株洲、湘潭、邵阳、衡阳、永州、岳阳、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等地，随机抽取30家生态环境监测机构，进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抽查。抽查结果显示，被随机抽查的机构中，60%涉嫌检验检测弄虚作假问题。

进一步强化对全省生态环境监测机构事中、事后监管，守住监测数据质量“生命线”。此次整治行动将根据督察、检查、执法、信访、网络舆情等多种途径发现的涉嫌生态环境监测机构违法违规线索，综合运用行政、社会力量，使用大数据及信息化等新技术手段，深入推进整治，建立监管长效机制。

省生态环境厅表示，整治行动中一旦发现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弄虚作假，将该机构有关失信行为信息纳入企事业单位环保信用评价管理。



12月3日，新田县中山街道东升村远山云雾缭绕，绿意盎然的菜地和错落有致的楼房相互映衬，构成了一幅业兴景美的山乡画卷。刘贵雄 刘云 摄影报道

《（紧接1版）》透过群众一张张幸福的笑容看新时代党的理论创新，无一不贯穿着这样的逻辑：站稳人民立场、把握人民愿望、尊重人民创造、集中人民智慧，形成为人民所喜爱、所认同、所拥有的理论。把握住坚持人民至上这一理论基点，就能从根本上理解这一思想就是为人民立言、为人民代言的理论。

“我们的目标很宏伟，也很朴素，归根结底就是让全体中国人都过上更好的日子。”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召开后不久，

习近平总书记在与外方嘉宾交流时的这番话，道出了中国共产党人的价值追求，也阐明了新时代党的创新理论的价值旨归。党百余年来奋斗的奋斗，创造了人类历史上的奇迹，但并没有忘记来时的路。殷鉴不远，苏共在有二十万党员时夺取了政权，在有二百万党员时打败了法西斯侵略者，而在有近二千万党员时却丢失了政权，丢失了自己。历史告诉我们，谁把初心当恒心，谁就能获得人民最坚定、最永久的支持。我们党坚定不移“打虎”“拍蝇”“猎

狐”，为什么人民群众最高兴？因为反腐给人民带来实实在在的利益。习近平总书记是从人民群众中成长起来、始终站在人民一边的领袖，对待自己已“我将无我，不负人民”，对待人民利益是“国之大者”，对待腐败分子是“得罪千百人，不负十四亿”，对待损害中国发展和安全利益的各种行为和“挑战”是“毫不妥协、顽强斗争”，这鲜明贯穿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始终。从实现全面小康到迈向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让人民生活幸福始

终是这一思想的所谋所求、念兹在兹。把握住人民至上这一价值支点，就能从根本上理解这一思想就是人民幸福论。

新时代新征程，党的使命任务变了，但为人民谋幸福的根本宗旨没有变，而且向着更高形态进阶了。什么是以人民为中心？如果循着新时代党治国理政从理念到实践的渐次展开，就会发现一个逻辑闭环：从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等重大原则，到“五位一体”总

体布局、“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到内政外交国防各领域各方面的战略部署，再到掌握运用科学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中心点、出发点、落脚点都是人民。党的二十大深刻阐释了中国式现代化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无论是人口规模巨大、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还是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人与自然和谐共生、走和平发展道路，每一条特征都指向人民、为了人民、造福人民。如何理解“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何为中国式现代化新道路、人类

文明新形态？这组“之最”“唯一”或许可以带来启示：谷物总产量稳居世界首位，制造业规模、货物贸易总额稳居世界第一，建成世界最大的高速铁路网、高速公路网，建成世界上规模最大的教育体系、社会保障体系、医疗卫生体系；全世界唯一拥有全部工业门类国家，世界上唯一一个文明没有中断且矢志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的文明国家。把握住坚持人民至上这一实践原点，就能从根本上理解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就是人民至上论。

湖南省重污染天气防治若干规定

（2023年11月30日湖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第一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本行政区域内的重污染天气防治纳入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体系，明确大气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加强对大气污染的成因分析和针对性治理，建立健全重污染天气实时监测数据分析、预报和应急响应机制，防范重污染天气产生。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重污染天气防治实施统一监督管理，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其他有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对重污染天气防治实施监督管理。

第二条 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和未完成大气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的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每年依据国家标准和技术规范组织开展大气污染成因分析；其

他县（市、区）人民政府可以根据重污染天气防治需要及时组织开展大气污染成因分析。

大气污染成因分析包括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气象观测、大气污染源排放调查、主要污染物来源解析等内容。受委托从事大气污染成因分析工作的单位应当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对其出具的污染成因分析报告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对前述单位的质量考核，考核结果纳入环保信用评价管理。

第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根据大气污染成因分析成果，制定并组织实施重污染天气防治方案，向社会公开，并定期进行评估。重污染天气防治方案应当明确大气

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工程治理项目、改善期限、政策措施和保障措施。

第四条 省、设区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加强与同级气象主管机构等有关部门的信息共享和会商，提高大气环境质量和重污染天气预测预报水平，按规定发布城市环境空气质量预报和中长期潜在趋势分析。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大气污染监测、预报能力建设，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监测站点选址工作。

第五条 省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与周边省、自治区、直辖市建立重污染天气预警联动应急响应机制，加强信息共享，定期协商解决区域重污染防治重大事项，推进区域联防联控与应急联动。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依据重污染天气的预警等级，及时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分级落实应急响应措施，采取的应急措施应当向全社会公布。

设区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将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禁止或者限制大气污染物排放的要求纳入排污许可特殊时段管理。

纳入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的排污单位应当按照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的应急预案，制定应急响应实施方案；其他单位和个人应当配合执行当地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发布的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措施。

第六条 未达到大气环境质量标准或者未完成大气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的县

湖南省促进油茶产业发展若干规定

（2023年11月30日湖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第一条 为了促进油茶产业高质量发展，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省、设区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应当制定油茶产业发展规划。省人民政府应当建设油茶产业发展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确定油茶产业发展重点县（市、区）。

油茶产业发展重点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制定油茶产业发展规划实施方案；其他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结合实际推进油茶产业发展。

省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应当制定高标准油茶种植基地建设标准、低产油茶林改造标准，建立健全油茶科技推广体系。

第三条 省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应当建立健全油茶种质资源保护制度，完善良种繁育体系，组织种质资源调查与监测，建立健全种质资源档案，加强高产、高油、高抗油茶良种选育和种植推广，定期公布本省重点保护和可利用的油茶种质资源区域、名录和油茶良种采穗圃。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对油茶苗木质量的监督检查，规

范和支持油茶良种种苗繁育基地建设；鼓励和引导苗木生产者使用国家公布的油茶主推品种或者推荐品种以及获得国家新品种权的油茶品种、分品种育苗容器大苗，实施科学培管，提升种苗质量。

油茶苗木生产者应当建立和保存生产经营档案。

第四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支持因地制宜种植油茶，建设高标准油茶种植基地，引导油茶种植者科学开展低产油茶林改造，加大对油茶种植基地的作业道、供电、灌溉、仓储等基础设施建设的支

持力度。油茶种植应当注重生态保护，鼓励推广使用有机肥，不得超范围、超标准使用农药（含除草剂）、化肥等投入品；新造集中连片较大面积的油茶林，应当保留一定比例的原生植被，防止水土流失。

第五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对油茶果初加工的指导和服

务；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加强对茶油规范化生产加工的指导；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应当支持油茶企业进行技术改造、设备更新和工艺提升。

第六条 省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应当会同农业农村、卫生健康、市场监督管理、粮食和物资储备等有关部门建立健全油茶种植、加工、储存、运输等相关标准体系。县级人民政府林业、市场监督管理等部门应当指导和督促油茶油生产者建立茶油质量安全追溯体系。

第七条 省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制定本省茶油的公用品牌认定、使用、管理具体办法，建立健全公用品牌的宣传推介、保护和利用机制，支持公用品牌建设。

油茶产业发展重点县（市、区）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支持培育油茶区域公用品牌建设。

鼓励茶油生产者经营者培育企业品牌和产品品牌。

第八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推进油茶产业融合发展，鼓励打造油茶产

业现代林业产业园，培育壮大油茶产业龙头企业；推动龙头企业与中小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林场等合作经营；引导和支持龙头企业、中小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林场等与农户建立利益联结机制，促进农民增收。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教育、自然资源、农业农村、文化和旅游等主管部门应当支持油茶文化资源保护与传承、油茶文化宣传与推广，促进油茶产业与文化、旅游、康养等产业融合发展。

第九条 省人民政府应当建立以政府投入为引导、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民投入为主体的多元化投入机制，采取以奖代补、先建后补、贷款贴息等措施，加大对油茶产业的支持力度。

省人民政府财政主管部门会同林业、农业农村、水利、粮食和物资储备等部门，统筹中央、省级专项资金支持油茶产业发展，发挥产业基金作用，建立健全油茶产业发展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加强对资金的绩效评价与监督管理。

鼓励金融机构为油茶产业发展提供信贷支持，鼓励保险机构开发油茶产业发展保险产品，支持油茶生产者经营者参加政策性农业保险。

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采取严格的大气污染控制措施，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督促钢铁、焦化、水泥、玻璃、陶瓷、有色金属等企业采用先进生产技术、工艺和装备实行超低排放改造或者深度治理，按期达到规定的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第七条 在本省使用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应当进行基本信息、污染控制技术信息、排放检验信息等信息编码登记。

省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按照国家和省要求建立省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管理平台，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应当组织、督促本行业使用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在信息管理平台上进行信息编码登记。

在本省注册登记的高排放重型柴油货车和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应当按照

规定安装远程排放管理车载终端，并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相关信息管理平台联网。具体规定由省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

第八条 在本省行驶的机动车、通航船舶不得超过国家和本省规定的标准排放大气污染物，不得排放黑烟等明显可见的污染物。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可以会同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在不影响正常通行的情况下，通过遥感监测等技术手段对在道路上行驶的机动车的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监督抽测。

第九条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应当依法取得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使用符合国家标准标准的监测设备，按照环境监测规范从事环境监测活动。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及其负责人对其出具的监测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严禁隐瞒、伪造、篡改环境监测数据和信息。

第十条 本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企业建立油茶技术创新平台，开展油茶种质资源保护、良种选育、高效栽培、精深加工以及新型机具装备、气象保障等重点领域核心技术研发、成果转化和应用。

省人民政府林业、教育、科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等主管部门应当建立油茶产业人才培养体系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体系，发挥农林高等院校的作用，加大油茶种植、生产、加工等职业技能人才和研发等科技人才的引进、培养力度，支持培育油茶种植、采摘、病虫害防控、运输等专业化服务组织。

县（市、区）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应当按照实际需要建立健全林业科技特派员制度，开展油茶技术培训和推广。

第十二条 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林业、市场监督管理、农业农村等主管部门和公安机关，建立联合执法机制，加强保护油茶产业的执法协作，及时依法查处盗窃、哄抢油茶果等违法行为；油茶种植基地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将保护油茶种植基地安全纳入基层综合治理范围；村（居）民委员会应当建立联防机制，通过村规民约维护生产经营秩序。

油茶行业协会应当建立健全行业规范，推动行业自律和诚信建设，为油茶生产者经营者提供技术咨询、人才培养和品牌推介等服务。

第十三条 本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